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黄鑫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日披露了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部分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近日，公司收到董事、副总经理黄鑫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的告知文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个人资金需求，黄鑫先生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区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股份来源
黄鑫	集中竞价交易	2022.12.30-2023.1.3	27.97	20,000	0.0078%	股权激励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黄鑫	合计持有股份	182	0.7053%	180	0.69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	0.0078%	0.4	0.00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0	0.6976%	179.6	0.6960%

注：1.上表中股东黄鑫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其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其中直接持有的股份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权奖励限制性股票，间接持有的股份（174万股）为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云智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其孳生的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鑫先生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本次减持后无限售条件股份变化是由于年初对高级管理人员当年可转让额度重新计算所致。

二、其他事项说明

1.黄鑫先生的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本次股份减持已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黄鑫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将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黄鑫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的告知文件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